|  |  |  |  |  |  |
| --- | --- | --- | --- | --- | --- |
| **2014年上海市民体育大联赛赛事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附件2：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A 项目绩效  A 项目绩效 | A1 项目产出 | A11 赛事完成率 | 10 | 赛事完成率=（实际完成赛事数/计划完成赛事数）\*100%。 | 此项指标大于等于100%为满分，每下降1%，扣0.1分。 |
| A2 社会动员力度 | A21 参赛报名社会化 | 5 | 考察各项赛事的参赛对象通过社会公开报名招募，无硬性摊派参赛名额情况。建立网络报名、电话报名、现场报名于一体的较为完善的赛事报名系统，并设专人负责报名工作。 | A、未设专人负责报名的扣2分； |
| B、报名系统缺失一种的扣2分； |
| C、存在硬性摊派名额情况的扣2分； |
| D、未实行社会公开报名的扣5分。 |
| A22 赛事规模 | 12 | 正式项目（大项）市级竞赛参赛总人数不低于3000人或组织市级竞赛赛事不低于6个；  正式项目（项群所含项目）市级竞赛参赛总人数不低于1500人或组织市级竞赛赛事不低于3个；  申报项目市级竞赛参赛总人数不低于750人。 | 赛事规模所要求的指标每下降1%，扣0.12分； |
| A3 社会宣传广度  A3 社会宣传广度 | A31 新闻报送强度 | 8 | 正式项目（大项）的承办单位应在办赛过程中向相关单位提供图片和音视频资料不少于200幅（段），提供新闻线索不少于20个；正式项目各项群所含项目的承办单位应提供图片和音视频资料不少于100幅（段），提供新闻线索不少于10个；申报项目的承办单位应提供图片和音视频资料不少于50幅（段），提供新闻线索不少于5个。 | A、图片和音视频分值4分；数量满足要求不扣分，每下降1%，扣0.04分； |
| B、新闻线索分值4分；数量满足要求不扣分，每下降1%，扣0.04分。 |
| A32 创新宣传途径 | 5 | 考察是否利用大联赛官方微信二维码形式进行赛事宣传。 | 赛事现场没有利用大联赛官方微信二维码进行宣传，扣5分。 |
| A4 社会满意程度 | A41 市民满意度 | 10 | 考察参赛选手或观众对赛事满意情况。 | 通过问卷调查，市民满意度大于等于80%为满分，每下降1%，扣0.125分。 |
| A42 管理人员满意度 | 10 | 考察管理人员满意情况。 | 通过问卷调查，管理人员满意度大于等于80%为满分，每下降1%，扣0.125分。 |
| B 项目  管理  B 项目  管理 | B1 投入管理 | B11 政府投入资金执行率 | 6 | 政府投入资金执行率=办赛总支出[[1]](#footnote-1)/政府投入资金总额 | 此项指标以大于等于100%为满分，每下降1%，扣0.06分。 |
| B12 财政投入乘数 | 5 | 财政投入乘数=社会赞助资金总额/政府投入资金总额 | 此项指标以大于等于50%为满分，每下降1%，扣0.1分。 |
| B13项目收益度 | 6 | 项目收益度=办赛总收入/办赛总支出 | 此项指标以大于等于100%为满分，每下降1%，扣0.06分。 |
| B2 实施管理  B2 实施管理 |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 考察是否有系统、科学的赛事方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赛事相关的人员、场地、设施和组织管理、后勤服务、安全保障等各项措施是否及时到位。 | A、赛事方案、应急预案健全，赛事相关各项措施及时到位，不扣分； |
| B、赛事方案、应急预案缺失一项或赛事相关规则措施缺少1项，扣3分； |
| C、赛事方案、应急预案均缺失或赛事相关规则措施缺少大于1项，扣6分。 |
| B22 社会化运作模式 | 6 | 考察办赛过程中引进企业赞助合作和招募中介组织参与比赛运作情况。 | A、总体办赛过程中缺失赞助企业扣4分、缺失办赛中介组织扣2分； |
| B、正式项目企业或中介组织参与举办的赛事数量大于等于60%为满分，每下降1%，扣0.1分。 |
| B3 财务管理 | B3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 反映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是否有财务人员管理、资金审核报销、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等。 | A、财务管理制度完善，不扣分； |
| B、财务管理制度缺失1项，扣2分； |
| C、财务管理制度缺失2项，扣4分； |
| D、财务管理制度缺失3项，扣6分。 |
| B32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检查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即政府投入资金是否使用在和大联赛相关的事项上。 | A、资金使用合规，不扣分； |
| B、资金使用不合规，扣5分。 |
| 绩效总分 | | | 100 | —— |  |

1. 办赛总支出：依据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中的数据；政府投入资金：指和体育局签订的合同价；社会赞助资金：包括除体育局之外的所有资金，含各类实物赞助折价，依据审计或财务报表；办赛总收入：办赛收入总和包括政府投入资金、社会赞助资金（含实物折价）、报名费以及其他来源的资金和实物赞助折价等。 [↑](#footnote-ref-1)